

武定县财政局文件

武财农〔2022〕22号

武定县财政局关于下达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资金的通知（整合资金）

武定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农业农村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楚财农〔2021〕147 号）及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领导小组审批批示，现将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3042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款列 2022 年“2130505.生产发展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；“50302.基础设施建设”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；“31005.基础设施建设”部门经济分类科目。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按照各级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规定和《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21〕19 号），

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；3042万元的项目资金中包含1%的项目管理30.42万元，请按照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管理使用有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请按照《云南省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办法》（云贫开发〔2015〕2号）、《武定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细则》（武政办发〔2017〕125号），公开扶贫项目和资金有关信息内容，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。

三、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贯彻执行好资金绩效管理的各项规定，认真落实绩效目标，对项目资金执行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预算执行结束后，要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自评，并及时向县财政局和行业主管部门报告，促进各项任务全面完成。

四、科学规划，精心组织实施，进一步夯实农业产业发展、产业配套基础，落实好巩固脱贫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。

五、加快项目建设推进及资金执行，按计划完成项目建设任务，及时发挥项目建设效益。

六、规范项目档案管理，项目竣工后，要完善资金管理资料，及时进行会计核算，增强资金安全责任。

附：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

监督联系电话：12317

0878-8711354

武定县财政局

2022年2月7日

抄送：县乡村振兴局，财政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2月7日印发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1年)

| | | | |
|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项目名称 | 2021年云南省楚雄州武定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(第三批) |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| 张建云13987854977 |
| 主管部门 | 中共武定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| 实施单位 | 武定县农业农村局 |
| 资金情况(万元) | 年度资金总额(万元) | 3042 | |
| | 其中:财政拨款(万元) | 3042 | |
| | 其他资金(万元) | 0 | |
| 总体目标 | 年度目标 | | |
| | (一)灌溉与排水工程;坝塘整形2座,新建取水坝3座,修建排灌渠49条,总长30.74km。 (二)田间道路; 修建田间机耕路42条,总长28.77km。建成高标准农田19900亩 | | |
| 绩效指标 | | | 指标值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(≥**亩) | 19900 |
| | 质量指标 | 丘陵区生产道路通达度(≥**%) | 80% |
| | | 项目验收合格率(≥**%) | 100% |
| | 时效指标 | 项目竣工时间 | 2022.6 |
| | 成本指标 |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亩均补助标准(**元) | 1601.05 |
| 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新增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(≥**万公斤) | 190 |
| | 生态效益指标 | 耕地质量(比上年提高) | 35% |
| | | 水资源利用率(比上年提高) | 40% |
| 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工程寿命(≥**年) | 20年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受益群众满意度(≥**%) | 98% |
| | | 受益乡镇、村满意度(≥**%) | 100 |

注:相关指标值根据项目情况填报,没有填报(空白)的指标栏请删除。